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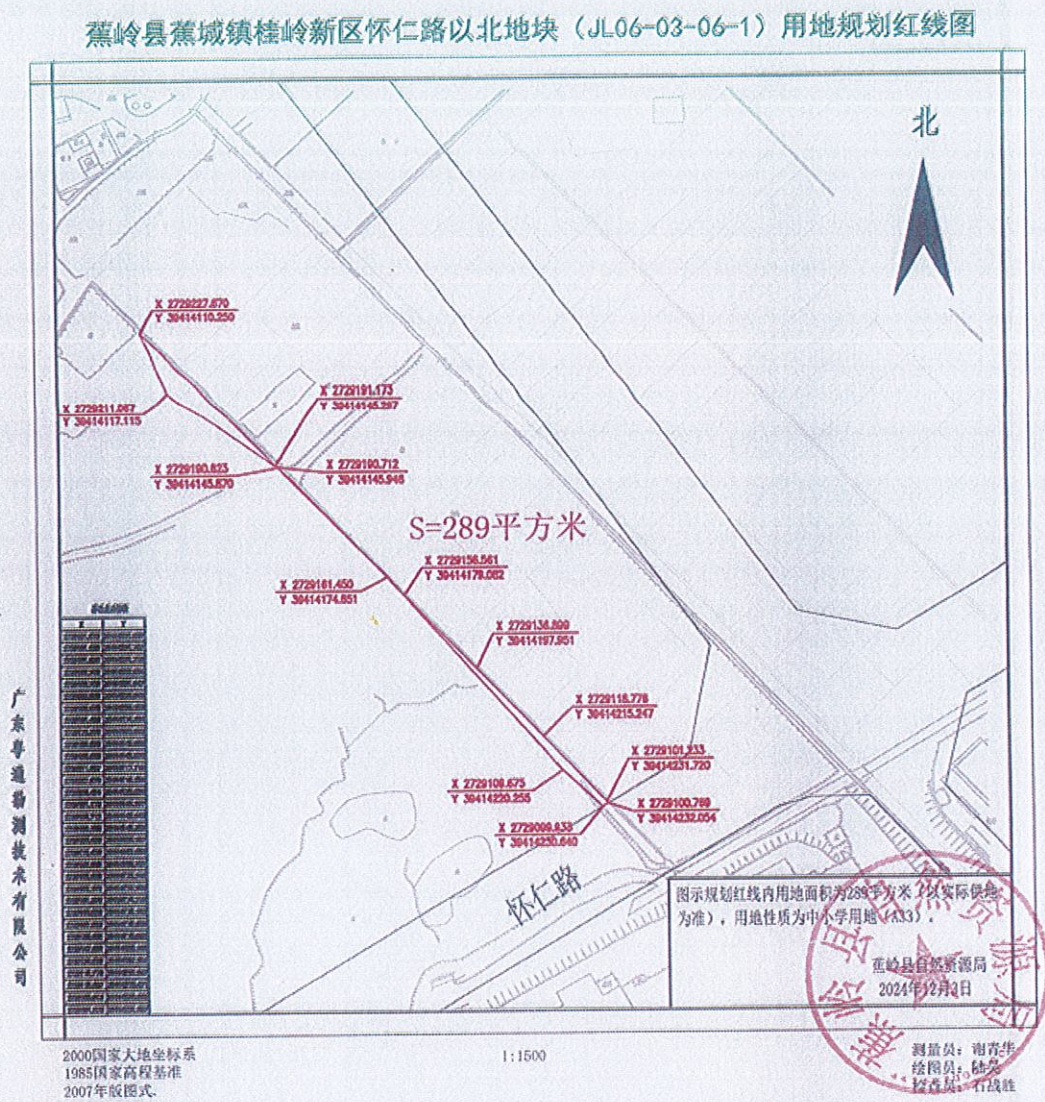
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批前公示

蕉自然资（建）示字〔2025〕2号

现将我局受理的蕉岭县桂岭学校办理蕉岭县桂岭学校改扩建项目（缝隙补供用地）位于蕉岭县蕉城镇桂岭新区怀仁路以北 289 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划拨申请事项批前公示如下：

公示期限	2025 年 4 月 24 至 2025 年 5 月 4 日		
用地性质	中小学用地（A33）	土地用途	中小学用地
宗地编号	JL06-03-06-1	面积（平方米）	289
土地使用强度	按现状划拨，无需建设。		
用地项目名称	蕉岭县桂岭学校改扩建项目（缝隙补供用地）	用地单位 （项目主体）	蕉岭县桂岭学校
立项证明文件	关于蕉岭县桂岭学校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（蕉发改投审〔2022〕7号）		

用地规划红线



有关该项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供地和规划建设的详细信息，可到我局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与开发利用股（电话：0753-7188863）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（电话：0753-7188873）查询。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，可在公示期限内以真实身份（附联系方式）以书面材料形式向我局反映。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申诉权利。公示期满后，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审查没有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，我局将依法报有批准权限的人民政府审批。联系地址：蕉岭县蕉城镇恒塔大道44号，联系电话：0753-7188863。

